

GFDZJBM12: 质量/安全活动记录

管桩施工安全技术交底活动记录

工程名称: 湖南华容 100MWp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编号: 20170125001

活动时间	2017-02-25
活动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交底)人	黄永革

内容:

1、安全管理目标

在施工中将严格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进行安全生产,保障职业健康,本工程职业健康安全施工管理目标:达到市级安全优良工地,杜绝死亡、重伤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和职业病伤害,确保现场人员安全。

2、识别和建立危险源清单并制定控制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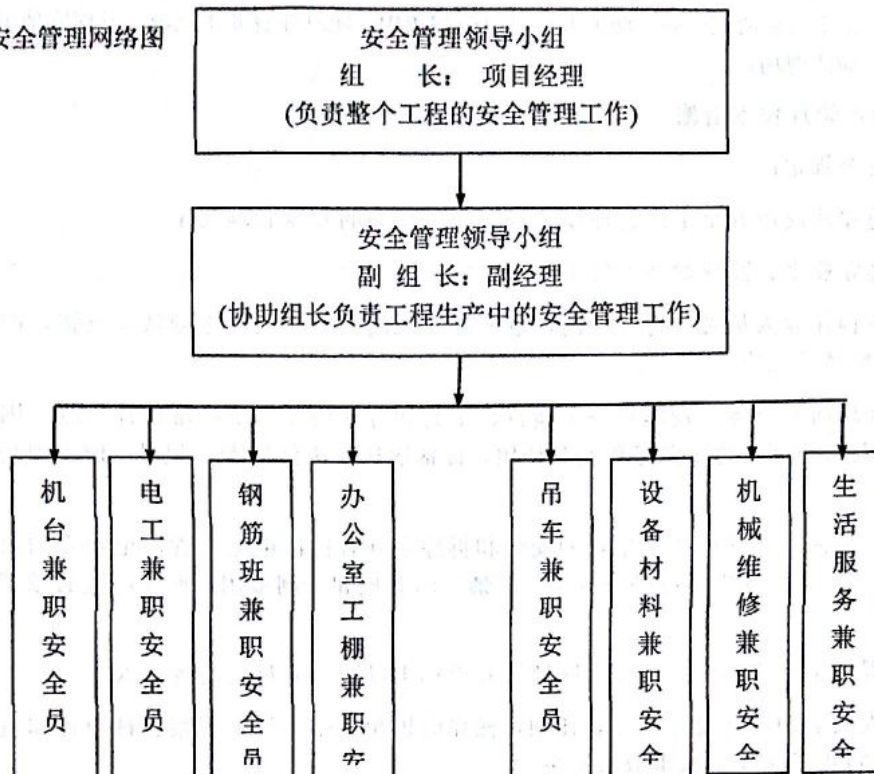
对重大危险源应制定管理方案。本桩基工程施工危险源主要清单如下表:

作业活动	潜在的危险因素	发生危险可能造成的后果	控制方式
管桩施工	高空坠物	人员伤害	按规定要求进行检查,作业人员需配带安全帽
	夜间施工照明缺陷	安全事故	按要求进行检查夜间照明,及时检修或增加数量
	现场无灭火器或装置不够	火灾事故加重	配置足够的灭火器
	现场用电设备无防雨措施	触电事故隐患	制定现场防雨措施,以防触电
	吊车作业时自由落钩	人员伤害事故	严禁自由落钩
	现场油料无防火警示或无防火措施	火灾事故隐患	现场油料做防火警示,且有防火措施
	工人穿拖鞋工作	人身伤害事故隐患	严禁穿拖鞋作业
	氧气瓶、乙炔瓶和焊点的距离超标	火灾、爆炸隐患	氧气瓶、乙炔瓶和焊点间的距离须符合规定要求
	吊车旋转半径内有非作业人员或超重臂下有人	人员伤害事故隐患	吊车旋转半径内无非作业人员严禁站人

3、安全施工组织措施

- 3.1 成立以项目经理挂帅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具体领导、检查各工段的安全生产活动。各工段成立以工长为组长的安全生产组织,设专职安全员,负责安全生产活动,落实安全生产的保证措施,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3.2 安全管理网络图



3.3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安全职责

(1) 项目经理

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措施，分项安全方案，督促安全措施的实施。

(2) 项目总工程师

督促施工全过程的安全生产，纠正违章，配合有关部门排除施工不安全因素，安排项目内安全活动及安全教育的开展，督促劳保用品的发放和使用。

(3) 项目副经理

负责现场的施工安全，现场平面布置，以及文明施工、安全保卫工作。

(4) 安全员、施工工长：

负责上级安排的安全工作的实施，进行施工前安全技术交底，监督并参与班组安全学习。

3.4 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坚持“安全为了生产，生产必须安全”的原则，做到思想保证、组织保证和技术保证，确保施工中人身、设备的安全，开工前召开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动员大会，统一认识，统一思想，明确责任和重要性；

3.5 施工中实行安全目标管理，逐层进行目标分解，做到人人有目标；并定期开展安全意识的活动，并予以记录；

3.6 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要进行全面的、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交底，被交底人须履行手续；

3.7 建立定期安全检查制度，规定时间，明确责任部门，对于危险岗位要每天进行检查。由分管领导组织安全生产月检、项目经理组织安全生产旬检、专职安全员进行巡回日检查，及时纠正不安全行为，排除事故隐患，并形成记录；

3.8 工程现场保留足够的保卫来看护工程、物料、施工机械等免遭受损失或破坏的责任。

3.9 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工程开工时,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纪律、宣传牌、安全无重大事故记录牌。施工人员思想必须集中, 随时注意施工情况, 发现险情要确保施工人员及时撤离现场。

4 安全生产管理技术措施

4.1 一般安全规定:

- 1、严格遵守武汉市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以及公司相关的安全管理规定。
- 2、严格遵守业主、监理对施工安全的另行规定。
- 3、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进入施工现场的一切人员必须戴安全帽, 严格三穿一戴, 严禁酒后上班。
- 4、施工现场所有设备、设施及安全装置、工具和劳保用品等要经常进行检测, 钢丝绳等易损件要及时更新, 确保完好和安全使用, 设备运转及维修应专门记录, 便于现场管理及分析检查。
- 5、施工现场内的一切电源、电路的安装和拆除必须有持证电工专管, 电器必须接地并使用漏电保护开关。各机用电必须分闸, 严禁一闸多机和一闸多用, 现场电缆必须架设并悬挂警示牌。
- 6、本工程施工完毕的虚孔应及时回填, 并设标志以防止人员或设备掉入。
- 7、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岗位责任制, 操作时思想集中, 注意观察各种设备和机械的运作情况, 防止工伤和机械事故的发生。
- 8、非施工人员不得擅自进入施工现场, 特殊情况要经项目主管领导批准并穿戴好必要的防护用品。
- 9、每月对职工进行一次安全教育, 不断地加强现场每位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

4.2 消防保卫措施:

-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公安部关于建筑工地的基本措施。加强消防工作的领导, 现场设消防员, 对进场职工进行消防知识教育, 建立安全用火制度。
- 2、施工现场严禁施工人员乱用明火, 使用明火时要远离易燃易爆物, 并事先准备好消防器材。
- 3、在存放氧气瓶等易爆物的库房内, 照明电线要有保护层, 接头要接牢, 还要在库房内设防爆灯具, 开关设在库外, 并要派专人对其进行看护。

5、安全重点、关键要素控制措施:

5.1 机电安全规定:

- 1、电器必须接地接零和使用漏电保护开关。
- 2、电器设备及开关必须保持完好, 安全设施装置齐全, 按规定使用合格的保险丝。
- 3、启动电机前所有操作人员要站在安全位置, 停止工作或停电要切断电源, 在雷雨天气中进行电器设备的检修和调试, 更要特别注意安全。

4、各类电气设备、线路不准超负荷使用，线路接头要接牢，防止设备线路过热或打火短路，对电气设备和线路要派专人负责管理，并定期检查。

5、工地上严禁乱接、乱拉电线以免因用电不善而引起火灾。。

5.2 运桩安全技术措施:

1、吊桩前必须认真检查所用机具是否可靠，进行一次试吊，符合安全使用要求后，才能正式投入生产使用。

2、管桩堆放的下部垫木应设三道，并找水平，堆放高度不得超过3层，起吊不能碰撞，以免损坏。

3、运桩起吊高度不得太高，不准偏心起吊。

4、桩进场后现场堆置应按规定进行，并注意桩堆场是否沉陷。

5、喂桩操作，应注意履带板下的场地变化情况，必要时可铺垫钢板增强地耐力。

参加人(签字)

黃輝 趙恆 王和印
徐維生 蔡俊培 江

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学习、培训记录使用, 监理项目部自存。